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结果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下属子公司SOCIETE JUSHIHE GUINEE-SARLU(以下简称“炬申几内亚”)收到A公司内向其发送物流服务的中标结果。主要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概况
- 1.招标标段:A公司;
- 2.中标人:SOCIETE JUSHIHE GUINEE-SARLU(炬申几内亚);
- 3.项目名称:A公司内向其发送物流服务项目;
- 4.投标报价(不含增值税):4.14美元/吨船;
- 5.服务期限:项目运营时间以“合同约定的时间/采矿发货时间(较晚者)+对方董事会批准”为准;

6.主要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铝土矿驳运及销地过驳服务等;

7.服务地点:几内亚全国境内港口至海外过驳地;

8.公司中标公示不存在相关问题。

上述主要内容具体以签订相关合同和实际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豁免披露部分信息。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0日

环宇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环宇数控 公告编号:2025-0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易欣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环宇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公司股东、副总经理兼董秘易欣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8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8%),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自63个月内(即2025年6月至2025年10月4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6,1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9%)。

公司近日收到易欣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环宇数控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易欣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37%。本次减持后,易欣女士的持比例为0.0947%。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形。

2.易欣女士在首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已披露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截止本公告日,易欣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易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4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947%。

4.易欣女士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备忘文件

1.易欣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环宇数控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环宇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无异议。

1.公司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应的条款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公司持股计划遵循了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公司通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不存在内幕交易、强行分配等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3.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激励的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实施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同意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0日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二〇二五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一、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马科技”“公司”或“本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的资金来源、出资金额、预计规模和实施方案等初步结构存在,可能导致实施失败,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低于预期规模的情况下。

三、若员工认购资金较低,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在无法成立的风险;若员工认购份额不足,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在低于预期规模的情况下。

四、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政治经济周期、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市价存在一定的风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

五、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中有关公司业绩指标的描述不代表公司的业绩预测,亦不构成业绩承诺。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公司部分年度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一、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强行分配等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三、参加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董事及核心骨干员工(以下简称“持有人”),初始设立的总人数不超过48人(不含预留份额),具体参加人数将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四、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的标的资产总额上限为4,963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4,963万元,初始预留份额为48人(不含预留份额),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认购情况确定。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	104,500	0.1184%	147,500	0.09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125	0.0237%	9,128	0.00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8,375	0.0889%	138,375	0.0889%	

注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易欣女士本次实际减持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形。

2.易欣女士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截止本公告日,易欣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易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4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947%。

4.易欣女士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备忘文件

1.易欣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环宇数控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环宇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简称:尖峰集团

证券代码:600668

公告编号:临2025-052

编号:临2025-052

益所称,相比较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1242元/股(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于《中国证券报》、2025年4月22日于《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回购股份方案及授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5-014)、《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合同,能否顺利签署正式合同尚存不确定性,合同金额、运量等均最终以签合同时的实际执行情况为准;相关后续工作受海外当地政策变化、设备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能否顺利按计划推进实施尚存不确定性。

上述项目合同的签署以及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不可抗力或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

在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充分揭示投资者关注本项目的风险。

四、备忘文件

1.《集中竞价交易的基本情况》

2.《集中竞价交易的进展说明》

3.《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方案》

4.《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进度报告》

5.《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报告书》

6.《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7.《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8.《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9.《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0.《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1.《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3.《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4.《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5.《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6.《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7.《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8.《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9.《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0.《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1.《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2.《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3.《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4.《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5.《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6.《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7.《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8.《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9.《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0.《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1.《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2.《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3.《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4.《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5.《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6.《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7.《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8.《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9.《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0.《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1.《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2.《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3.《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4.《集中竞价交易的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5.《集中竞价交易